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发函问询，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次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内部审批程序，以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审批程序。截至目前，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作价尚未确定。请投资者谨慎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19年2月15日、2019年2月18日、2019年2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2019年1月25日，公司披露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并于2019年2月1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告，拟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持有的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2019年2月15日对本次重组的相关文件进行了披露。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并购重组、股票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前期公告的事项未发生重大调整、变更、终止等情形，未发现其它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经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本次重组停牌前六个月及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

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拟购买信息通信业务等相关资产。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本次重组的以下风险因素：

1、本次重组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由于本次重组涉及向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监管机构的申请审批工作，上述工作能否如期顺利完成可能对本次重组的时间进度产生重大影响。若本次重组过程中出现目前不可预知的重大影响事项，则本次重组可能将无法按期进行。

同时，尽管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但在本次重组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等情况而致使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

2、本次重组的审批风险

本次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重组标的评估报告予以审核备案、本次重组的相关资产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相关的职工安置方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次重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批准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

次重组方案、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所要求的其他必要的事前审批、核准或同意等。

本次重组能否取得上述审批、核准或同意，以及获得相关审批、核准或同意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的风险

截至目前，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参考依据，由重组各方协商确定。

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经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等数据目前尚不确定，公司将在《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予以披露，可能与《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的情况存在较大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披露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0日